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峨边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我单位行政机构 1 个(局机关), 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大队), 下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安全生产预警应急救援中心)。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 组织、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煤炭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2.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 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3. 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 牵头组织编制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 负责应急预案衔接工作, 组织开展预案演练, 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4. 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 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 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 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 依法统一发布灾情。5.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的有关工作, 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6.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

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前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7. 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依规统筹指导并推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保障能力建设。8. 按照上级相关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相关规定负责消防工作，组织和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9.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10. 负责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拨及县本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11. 依法承担县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协助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在峨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13. 承担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14. 拟订煤炭产业发展计划，组织实施准入条件、行业标准，按权限审核、上报煤炭项目并负责建设管理，负责煤炭生产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煤炭行业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负责煤矿瓦斯等级鉴定、瓦斯治理与利用，推进煤炭体制改革。15. 承担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安

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煤矿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安全标准化、瓦斯和水害防治及相关安全科技发展工作，参与煤矿事故抢险救援和调查处理。16. 依法组织、指导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17. 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18.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19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和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20.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工作。21. 负责应急管理行政复议的办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负责应急管理行政许可及相关政务服务信息共享工作；负责处理行政审批、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提出的事中事后监管建议意见。2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我局 2024 年度总编制 7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3 名，参公编制 40 名，事业编制 18 名。在职人员总数 50 名，其中：行政 35 名，事业 15 名。离休 0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强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持续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压紧压实各方责任，紧盯森林防灭火、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水电站、交通运输、非煤矿山、建筑施工、景区景点、消防、烟花爆竹、特种设备、农村安全、工贸、教育、民爆等重点领域，全面开展隐患

排查和整改，强化安全生产各环节的监管力度，对违法行为从严从重进行执法处罚，提升安全生产宣传力度，努力形成全民共治的格局，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2. 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基础。一是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投入、培训、管理、应急救援等专项检查执法，严格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二是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企业安全管理，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三是常态化开展安全宣传，重点加强对企业员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和应急处置知识的宣传教育，督促企业扎实开展教育培训，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四是加大安全生产奖励举报力度，大力宣传，增强群众的监督参与意识，加大安全生产举报信息的查处力度，鼓励生产经营建设一线的从业人员积极举报身边的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认真做好举报信息的统计和分析工作，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

3. 推进“5+2”防控体系建设。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做到安全预防一个机构统一部署，信息上报一条渠道统一归集，应急预案一个系统统一管理，应急救援一个平台统一指挥，救援队伍和应急物资一张图统一调度。建立防汛（防汛抗旱）、防火（森林防灭火）、防震（抗震救灾）、防地灾（地质灾害）、防事故（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和生产安全事故）、+防污染（环境污染）和防疫（新冠疫情防控）的“5+2”防控体系建设，增强应急管理部门和相关行政部门之间联动，基本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打破政出多门、职能交叉、职责分割等困局，推进综合应急管理的进程。

4. 强化安全监管队伍建设。一是充实监管力量，配齐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人员。二是优化队伍结构，坚持公开招考（聘）、择优录

用，注重从院校招考（聘）专业对口的毕业生，或选调懂业务、年纪轻、素质高的人员充实基层安全生产监管队伍，优化基层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年龄、专业和知识结构。三是加强业务培训，把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业务培训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范围，建立定期轮训制度。

5. 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按照安排部署，督促各乡镇、县级有关部门和企业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加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力度。严格隐患台账闭环管理，责任到人，确保整改到位。严格监察执法，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惩处，始终保持安全生产敬法守法的震慑态势。

6. 规范完善应急演练及培训。分片区、分层级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推动社区、学校、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普遍开展疏散逃生、应急避险等方面的群众性应急演练，加大宣传，积极统筹开展县、乡、村三级应急救援、森林防灭火、防汛减灾、安全生产等各类综合性演练。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培训和应急管理专业人才培养，依托高等院校、培训机构等组织开展应急指挥、应急救援、应急宣传、安全生产执法等方面的专业技能培训，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干部业务素质和实战技能。

7. 严格森林防灭火体制机制。充分整合执法力量，抓紧组建执法队伍，进一步规范执法检查和行政处罚程序，加大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高基层执法能力。建立行政主管部门与乡镇的执法联动机制和协调衔接机制，推动工作有效开展，严格落实“见烟就查，见火就罚”的要求，严厉打击各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

8.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覆盖落地落实安全小组、安全专员，常态化开展各领域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六个治安”“五个第一”等工作要求。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增强忧患意识，

始终保持“枕戈待旦”的应急状态。进一步规范事故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工作流程，提升应急响应速度，提高应急救援调度能力和现场处置能力。及时获取充分而准确的信息，跟踪研判，果断决策，迅速处置，最大程度地减少危害和影响。突出做好抢险救援、灾后处置等各项工作，全力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单位结合实际，年初制定了可行的绩效目标。其中：按照年度主要任务分：1. “5+2”城乡一体化安全防控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应急救援及管理、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的宣传、培训、演练以及保障“轻骑兵”前突小队和志愿消防速报员正常运转，据实列支。2. 峨边涉农气象指数灾害保险经费。主要用于全县气象灾害发生的保险保障，减轻气象灾害带来的损失，据实列支。3. 基本支出。维持单位基本运转。据实列支。

按照年度总体目标分：1、依照“三定方案”的规定及上级监管部门的安排部署，完成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执法、应急管理、应急救援、森林防灭火、防汛等工作；2、妥善处置自然灾害救援救灾工作；3、协调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乡镇完成任务；4、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按照年度绩效指标分：1. 数量指标。检查危化企业不少于 30 家次，检查不少于 60 余次；检查非煤矿山不少于 60 家次，检查不少于 120 余次；检查工商贸八大行业企业不少于 20 家次，检查不少于 40 余次；开展安全生产监察执法不少于 20 次；全年每天 24 小时应急值守；聘请安全生产检查方面专家，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商贸综合监管等方面进行检查不少于 20 人次。2. 质量指

标。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的吻合度，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各项支出，无超范围，超额度支出。3. 时效指标。本年度内，按时序进度安排各项支出。4. 成本指标。据实保障人员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三公”经费等基本支出；按需据实开展安全监管监察、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应急管理综合业务等项目支出。5. 经济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支出；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数，职责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0 起。6. 社会效益指标。为建设美丽峨边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提高群众安全素质、强化安全意识，引导群众自发学习安全知识。7. 满意度指标。群众、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5%。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年度我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311.5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29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919.82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391.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03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收入。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度我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311.5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29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9.82 万元、项目支出 391.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3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度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我部门维持了单位基本运转，保障人员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三公”经费等基本支出，据实列支。完成本年度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应急管理、应急救援工作和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等工作 and 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全年每天 24 小时应急值班值守。聘请安全生产检查方面专家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商贸综合监管等方面多次进行检查。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各项支出，无超范围，超额度支出。本年度内，按时序进度安排各项支出。按需据实开展安全监管监察、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安全生产综合业务等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支出。为建设美丽峨边营造了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群众安全素质、强化安全意识，引导群众自发学习安全知识和能力提高。未接到群众、监管服务关于满意度方面的投诉或诉讼。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绩效目标管理

（1）绩效目标制定：我单位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2）目标实现：我单位特定目标类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相符。

2. 财务与支出管理

（1）支出控制：项目支出合规有效，及时支付。上级后期下达资金均按实支付。

（2）预算完成情况：按照规定完成预算执行与计划。

（3）资金结余率：本级年初预算执行完成率较好，上级后期下达资金均按要求合规拨付。

3. 执行过程管理

(1) 执行进度：严格监控项目实施的及时性和阶段性目标达成情况。

(2) 及时处置：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的问题。

4. 合规性管理

依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不存在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

(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分析。

1. 项目名称：（乐市财政环〔2024〕49号）全省第二批地质灾害应急处置项目试点——预拨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应急抢险工作；完成情况：按要求开展全省第二批地质灾害应急处置试点工作，根据项目进度，并按照合同规定按实支付费用；自评情况：该项目2024年9月20日下达资金，工程一直在实施中，我单位根据相关规定，按照实际施工情况和合同规定申请资金按实支付。

2. 项目名称：改建黑竹沟二级乡镇消防站经费

该项目年初目标：完成改建黑竹沟二级乡镇消防站包括改建工程、营产营具、设计、地勘、监理等。装备器材采购包括购置位移检测仪、单（双）钩头、起重气垫、消防对讲机、余震检测仪、寒区帐篷、氧气呼吸器、比武灭火手套、攻击炮、20-65轻型水带、20-80轻型水带、20-65常规水带、比武三分水器、灭火战斗服、消防头盔、消防手套、灭火防护靴、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消防腰斧、阻燃头套、呼救器、空气呼吸器、抢险救援服、抢险头盔、抢险救援靴、护膝护肘、抢险救援手套、防静电内衣、绳锯等专业应急救援

援工具；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3. 项目名称：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购买技术服务资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在国、省、市统一部署下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获取全县主要致灾信息、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我县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4. 项目名称：2025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川财资环〔2024〕117号）

该项目年初目标：2024年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中央资金66万元，省级资金2万元），专项用于2024—2025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完成情况：2024年12月26日中省下达资金，在2025年1月完成资金支付；自评情况：按照相关规定申请资金并支付。

5. 项目名称：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9—2021年）项目（乐市财政建〔2022〕75号）

该项目年初目标：通过三年努力，实现按国家标准达标配备应急救援设施设备，基本补齐应急救援短板；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6. 项目名称：自然灾害转移避险人员财政补助资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完成自然灾害受灾转移避险人员的补助，保障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7. 项目名称：2024年省级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专项资金（乐市财政环〔2024〕47号）

该项目年初目标：创建成功1个省级安全乡镇（街道），推动安全乡镇（街道）“7+N”建设，有效改善社区安全软硬件环境，广泛普及安全生产知识，提升民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8. 项目名称：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乐市财政环〔2024〕30号）

该项目年初目标：严格经费控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任务，保障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开展；完成情况：按要求开展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和防汛抢险工作，根据项目进度，按照合同规定按实支付费用；自评情况：我单位根据相关规定，按照实际施工情况和合同规定申请资金按实支付。

9. 项目名称：2023年第一批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完成企业安全生产视频监控安装补助资金拨付；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10. 项目名称：峨边涉农气象指数灾害保险经费该项目年初目标：完成峨边彝族自治县涉农气象指数灾害保险的购买；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11. 项目名称：（乐市财政环〔2024〕55号）预拨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严格经费控制，按照相关规定按实申请资金支付，保障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开展；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我单位根据相关规定，按照实际情况申请资金按实支付。

12. 项目名称：2023—2024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川财建〔2023〕377号）

该项目年初目标：2023年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中央资金64万元，省级资金2万元），专项用于2023—2024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13.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举报奖励金

该项目年初目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七十三条规定，本年度我单位预算安全生产举报奖励金。该笔预算资金依据《四川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的规定，据实开支；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14. 项目名称：“5+2”城乡一体化安全防控专项经费

该项目年初目标：保障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应急救援及管理、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的宣传、培训、演练以及保障“轻骑兵”前突小队和志愿消防速报员正常运转；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项目资金申请拨付；自评情况：100%完成。

（四）结果应用情况。

（1）信息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均按财政要求及时向社会公开。

(2) 自评质量。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和支付时效要求，执行进度 100%，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

(3) 整改反馈。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结合实际进行应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按照《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总体绩效评价得分：97 分。

(二) 存在问题。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完整性需进一步完善。

(三) 改进建议。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